



英印圓桌會議與印度獨立運動的將來

張明養

著作家著書的時候，總是先着手於正文的草成，而後再及附註或附錄，從沒有一個著作家不先草成正文而急急從事於附註或附錄之編著的。不過例外的事也並不是沒有，聖詹姆士宮（St. James Palace）中國桌坐談的第二次英印圓桌會議，就是玩着這樣一套的把戲：在大會中祇能討論印度聯邦憲法細則的草擬問題，絕不能談及印度民衆所普遍要求的獨立問題，或自治殖民地地位的獲得問題。

這討論印度憲法問題的第二次圓桌會議，於今年秋間開會後，到十二月一日就結束了。牠所做的「附註」工作，簡直沒有什麼絲毫的成績，不過在印度的政治史中將佔重要的一頁，在今後印度民族獨立運動中，將發生極嚴重的影響，這是我們可以確信的。現在讓我們就圓桌會議前的形勢，大會的經過與難題，此後英印的關係以及印度獨立運動的出路諸問題來依次分述一下罷。

從第一次圓桌會議到第二次圓桌會議

第一次英印圓桌會議是在一九三〇年十一月開幕而於今年一月閉幕的。列席這次會議的印度代表都是些代表王公地主商人階級利益的人們，比較地能代表全印民衆利益的全印國民大會派卻沒有一個代表在內，所以這次大會實在是一個半圓桌會議，其所討論的結果當然是祇顧及一些上層階級的利益而忽視全印民衆的要求；英人也利用他們的弱點，給他們一些甜餌——立法院的議席；至於要求英國放棄印度的統治那是談不到了。我們看第一次圓桌會議關於聯邦政府中總督大權的決議，就可知道：（一）印度聯邦的行政大權賦與印度皇帝（即英國國王），或代表皇帝之總督，另設一由總督任命之內閣，於總督希望期中，執行職務。（二）內閣僅供總督的諮詢。（三）從來依英國議會所行使的印度統治上一切權限和責任，不能一時即賦予印度，

須經過一定的過渡期間。在此期間，總督負有國防及外交關係之政務的責任。四）總督爲盡責起見，得採取自由行動。

圓桌會議所賦予總督的大權，與以前一些沒有不同，在這樣的情境下，自然談不到民族的獨立。可是那些出席的代表，卻競競於立法院議員席數的獲得而捨卻大前題不顧。而最使人引以爲奇的是素以要求印度獨立爲號召的全印國民大會派，此時也迷惑於英政府的懷柔政策——釋放甘地等領袖及數千獨立運動者——而表示屈服了。甘地且於出獄後與印督歐文協商，於三月三日成立歐文甘地協定，印度允（一）停止不合作運動，（二）停止以排斥英貨爲政治武器，及（三）取消不合作運動期中所發之命令。這協定的成立充分的表現出印度民衆袖領之投降行爲，因此就引起了一般急進派的反對，甘地幾乎從此埋葬了他的政治生命。後來經過各領袖在喀拉基舉行的大會中極力解釋，並重新申明全印大會並未放棄獨立的目的，大會始批准甘地所訂的協定。

自此以後，印度的反抗運動停止了，他們祇靜待着二次圓桌會議的來臨，因爲第一次大會後聯邦憲法計劃尙未完成，須留待二次大會的討論。他們都答允英政府的邀請出席，以便爭得一些議院中的席數而保護本階級於利益，於是對英國的反抗運動一變而爲各民族——

87861

印度，回教，錫克及其他少數民族——間自相殘殺的內爭了。康波爾（Cawnpore）的慘案就應運而生，其他小的衝突更不知凡幾。而英帝國

主義者卻坐在旁邊竊笑，其移轉印人視線的企圖可算已得到極大的成功；可惜印人卻不自覺悟，墮入英人的陷阱中，永遠受着他們的剝削與壓迫！

一 二次圓桌會議的經過與難題

在這樣形勢下開成的圓桌會議，其沒有什麼好的結果，原是在我人的意料中，到了十二月閉會時，事實終於給吾人以證明了。

二次圓桌會議因完全是討論印度聯邦憲法問題的會議，故在大會未開前，第一次大會中所組成的聯邦結構委員會（The Federal Structure Committee）就先於九月七日開幕，以便草成印度聯邦的憲法，提交第二次圓桌大會通過；同時又因爲印度聯邦憲法的草成有賴於印回及其他少數民族的合作，故第一次大會中所組成的少數民族委員會（The Minorities Committee）亦先大會而於九月下旬開會。他們原希望印度各民族間商得合作辦法，俾草成聯邦憲法而提出大會決定的。可是少數民族問題，雖經甘地與回教徒領袖阿格漢（Aga Khan）數次的協商，而終於沒有結果；聯邦結構委員會雖草成印度聯邦憲法，可是都與印人的希望相反，圓桌會議終於「不圓」而散了。我且將這二個委員會的討論經過及困難問題分述之。

聯邦結構委員會於九月五日開會時，到會的委員僅有半數，稍後始全到齊，甘地也跳足着履，腰圍布褐，背披肩巾，帶着他的山羊與紡機到

87862

倫敦十五日出席委員會演說英印合夥問題。以後委員會即討論：(一)聯邦議會之力量與組織，(二)直接與間接選舉法，(三)二院間的關係，(四)中央與各邦間財源之分配等問題。草案於十月底完成，惟尚須經過相當的討論與修改。草案的原則，是注重印度各邦的獨立精神，少數民族的公平待遇，大英帝國的義務與責任；內容大約為議院採取二院制，上院二百人，下院三百人，議員的選舉，上議院依省份的大小，下院依人口比例之多少。關於法律的案件都須二院的一致通過，如發生不同意時，總督得召集二院聯席會議解決之。這委員會開會至十一月二十七日方始閉會。

少數民族委員會之開幕是在聯邦結構委員會開會之後。其所討論之問題為如何使各少數民族在未來的印度聯邦議會中相互合作，換句話說，就是如何分配他們在議會中的代表席數。因為各民族在議會中席數的多少是於其本族的利益有至大的關係，故他們各不相讓，這是圓桌會議中最大的困難問題，大會之所以沒有良好結果也完全是由於這問題的不能解決。

我們知道印度是一個民族最複雜的國家，其中最大的民族為印度族與回族，不過他們在某數省的人數甚少，所以也成為少數民族。例如印度教徒在孟買等省的人數雖多，但在彭加爾本加布諸省的人數則甚少；反之，回教徒在本加布諸省佔多數，而在孟買省則佔少數，試看下

省	份	印度教徒	回教	教徒
馬德拉 (Madras)	八八·六四	六·七一		
孟買 (Bombay)	六七·五八	一九·七四		
聯合省 (United Provinces)	八五·〇九	一四·二八		
貝哈爾里沙 (Bihar and Orissa)	八二·八四	一〇·八五		
中央省 (Central Province)	八三·五四	四·〇五		
阿薩姆 (Assam)	五四·三四	二八·九六		
孟加拉 (Bengal)	四三·二七	五三·九九		
本加布 (Punjab)	三一·八〇	五五·三三		
西北省 (North-West Frontier Province)	六·六六	九一·六一		

此外還有許多少數民族，如錫克族，巴爾斯族，耶教徒，被壓迫階級。各族的信仰，文化，風俗完全不同，利益各相衝突，每族都想在議會中保持相當的議席以保護本族的利益。這幾民族中衝突最甚的當為印回二族。印度教徒主張議員的產生由合選制 (Joint electorate) 選出，即合各族的選民於一處選舉，以得票最多數的當選，這種辦法自然於印度教徒最有益處，因為他們人數最多，但為他族所反對。回教徒主張分選制 (separate electorate) 即各民族分選若干席議員組織議會，不過他們在彭加爾與本加布二省自恃人多，主張合選。各族都因為這與本族的利益有切身關係，都相爭甚力，不肯絲毫放鬆。

所以在少數民族委員會中，自始即充滿着悲觀的空氣。麥唐納曾於九月底的會議上勸告各民族自謀合作之道。十月一日起休會一星期，

專作調解工作，甘地也親身出馬，但毫無結果，在十月八日的會議上他就宣佈他的調解工作失敗了。英政府知道這問題的失敗，有使印度再度發生不合作運動的危機，所以仍然勸各委員開誠相商，到了十二日回教徒與各少數民族間的糾紛，總算勉強成立一個協定，可是印回教徒與錫克族的協定沒有成立，這問題就完全失敗了。

第二次圓桌會議全體大會本來是看聯邦結構與少數民族二委員會的結果如何而定開會期的，現在這二委員會既到了這樣失敗的地位，圓桌會議全體大會也就於十一月二十七日舉行第一次大會，至十二月一日就匆匆的閉會了。

三 英國對印新政策的成功

從這二次的圓桌會議中，我們可以看出英國對印新政策的成功，這新政策的要素我們可以看麥唐納在大會閉幕時的宣言：

「英政府之意見，全印聯邦乃真正解決困難之唯一方法。英政府贊成負責中央政府之原則，但附以過渡的保留與保障。西北省與辛德省 (Sind) 皆將改爲單獨省份。各方面多勸英政府立即實施印度各省負責政府之完全計劃，而圓桌會議亦欲有包括一切之憲章，故在此方面僅作一部分的進行，但非各代表所歡迎。英政府在此環境下，不欲對此作一部分的解決，惟情勢或有變遷，目前遽作不可挽回之決定，實非必要。最爲各省與中央進行之阻礙者即

爲民族問題的僵局，但政府不願承認此問題之一時的失敗有終久性質。若印人不能解決此事，則英政府不得已唯有適用臨時計劃耳。印度將來憲法發展中之第二步驟，須來自圓桌會議委員會，該委員會將在印度進行其工作，並與英政府作極密切之接洽。所有財政等問題以及印人參政問題，皆將由此委員會處理之。此次大會，雖未實現會衆之全部願望，但較諸大會一年前之地位，已大有進步矣。……」

我們觀英政府的這個宣言，就可知道英國的對印政策完全是敷衍的懷柔的政策。這政策並不是從現在開始，在工黨政府成立後就已形成了。在保守黨得勢的時候，英政府的對印政策，完全是強硬的高壓的政策，那時麥唐納非常反對此項政策，曾在倫敦每日通報 (Daily Herald) 上發表這樣的話：「英人之繼續統治印度絕少理由可言，即最普通的實際的常識亦足證明，任何人當不以爲允許印度獨立爲有害之舉。讓我們准許印人獨立罷。」同時又在美國國民週刊上發表一文說：「同情印度民族主義者而並擬滿足其要求的英國政黨，除了工黨外，沒有第二個黨。」但到他一上臺執政，就自食其言，而不允許印度獨立了。工黨政府對印的政策完全是繼承保守黨的政策，不過手段運用得更靈滑與更巧妙而已。這圓滑的手段，比保守黨的強硬手段還要毒辣，而且收效極大。他們收買印度上層階級的一些代表，給予他們些微的利益，滿足他們個人的要求，使他們秉承英帝國的鼻息去壓迫

87864

真正為印度勞苦大眾謀解放的人們。第一次圓桌會議的開幕就是英國工黨內閣此項懷柔政策的第一步勝利。在大會中英政府給那些王公地主商人階級的代表以若干政治的利益，他們都表示心滿意足的接受，並為此些小利益而不惜自相爭奪。不過此時全印國民大會派的領袖還沒有參加而站在反對的地位，這是麥唐納所引以為「憾」的。到了這一次圓桌會議麥唐納居然將全印大會領袖甘地、巴爾、薩爾、引到聖詹姆士宮了，這是工黨政府對印政策最大的成功。以後工黨內閣雖然換了保守黨主持的國民內閣，但這對印政策仍沒有改變，我們看上述的對印宣言就可知道，這因為即最守舊的保守黨也深知麥唐納的政策要比他們的高明得多。所以在十二月三日下午院討論對印政策時，麥唐納終於得到最大的勝利。

四 印度獨立運動的將來

在英政府的這種分散革命勢力政策的勝利下，印度的獨立主義者將往何處去呢？在討論這個問題前我們先將印度獨立運動的進展的階段說一說。

印度的獨立運動發生很久，到了甘地提倡不合作運動與非武力反抗後始更進展。在一九二九年前，甘地領導的全印國民大會派所要求

的是自治殖民地地位的獲得，但那時英政府不予理睬，甘地派遂一怒而要求完全的獨立，所以有一九三〇年印度革命運動的急進，非武力抵抗變成武力抵抗了，到處都發生着嚴重的衝突。後來甘地自己送入獄中，第一次圓桌會議開幕，上層階級的一些代表被英政府以極低的代價收買了去，於是印度的獨立運動到了中落的形勢。及至一九三一年圓桌會議閉幕，甘地被釋，英政府的懷柔政策已得到初步的成功，甘地也與印督歐文訂立停止不合作的抵抗運動的和平協定，從此印度獨立運動就到了中止的狀態，蓋甘地原想在第二次圓桌會議中為印人分得一些利益而為獨立運動留下臺的地步。可惜甘地的這個企圖完全失敗了。

以後印度的獨立運動將走怎樣的出路呢？依以往的經驗，印度獨立運動決不能在英印的合作中以和平的手段達到的，所以印人要想真正獨立，非完全推到英帝國主義的統治不能。現在印度的獨立主義者似已有此覺悟了。十二月三日甘地在倫敦向新聞記者表示：「此次會議完全失敗，故余祇可過返故鄉，竭力從事於印度國民大會力量之表示。」同時孟加拉國民大會也於七日開會決議重新開始非武力的反抗。觀此則一年前的獨立運動的高潮又將重現於恆河沙畔了。

一九三一，十二，九日。